

金融实务与案例丛书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与资产风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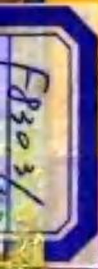
主编 姜祖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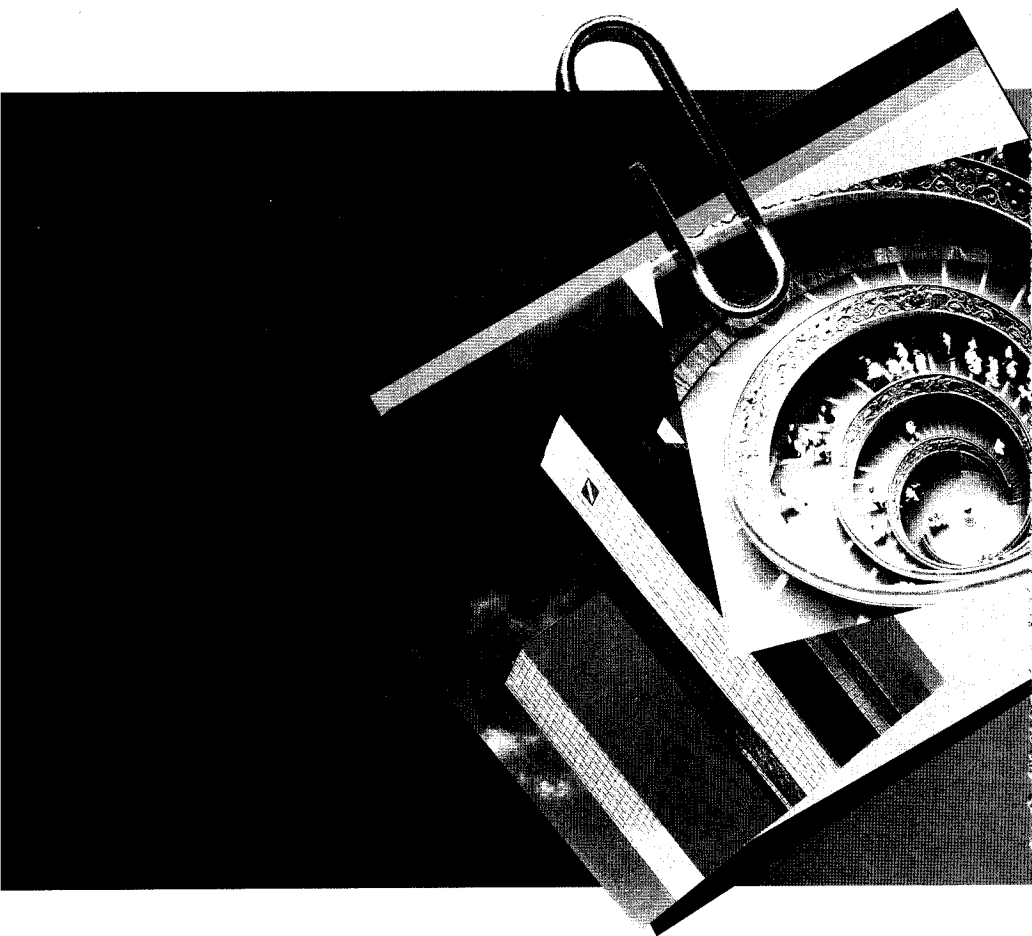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与资产风险管理

西南财经大学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与资产风险管理



责任编辑：李大成

装帧设计：何绪邦

书 名：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与资产风险管理

主 编：娄祖勤 副主编：彭志军

出版者：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西南财经大学内)

邮编：610074 电话：(028) 7301785

照 排：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部

印 刷：德阳日报印刷厂

发 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3.625

字 数：73千字

版 次：1998年5月第1版

印 次：1998年5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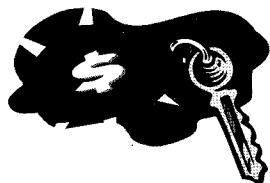
印 数：4000册

定 价：14.80元

ISBN 7-81055-319-4/F·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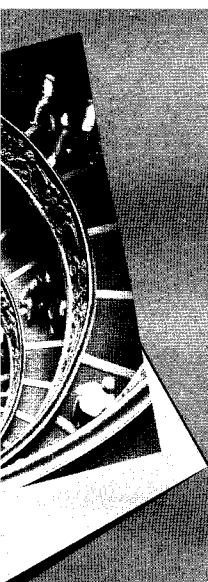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编写《金融实务与案例丛书》



主 编 娄 祖 勤

副 主 编 彭 志 军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编写说明

为适应当前我国经济、金融体制改革发展实际对教学工作的要求,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组织编写了这套“金融实务与案例丛书”,以解决教材更新周期长,金融业务发展快的矛盾。

这套丛书的编写人员由理论(教学)工作者和业务工作者共同组成,力求紧密切合金融业务实际,简明扼要,为金融教学提供最新的参考资料,作为教材的补充,以满足院校师生和广大自学人员的迫切需要。

这套丛书根据业务发展和教学的需要陆续出版。读者有何意见和建议,请与人民银行总行教育司信息教材处联系。

中国金融教材工作委员会

前 言

从1998年1月1日起,国有商业银行指令性贷款规模取消,标志着我国商业银行已全面推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加快了向现代商业银行转轨的步伐。然而,由于多年的惯性和负担,该种管理模式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困难较多,压力较大,并伴随有方方面面的牵制。

过去,有许多关于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的论著,从理论上对该种管理模式进行了深刻而又富于指导意义的阐述,但结合实际具体分析的不多。本着教学与实际紧密结合的宗旨,避免空洞说教,加强现实可操作性的目的,人民银行总行教育司组织行属院校编写一系列的金融教学参考资料,作为院校专业教学的补充教材。广州金融高等专科学校课题组承担了《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课题,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走访了人民银行和多家商业银行,收集了大量的最新的第一手资料,在理论阐述的基础上,结合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资产风险管理的操作规程,对一系列现实案例进行了深入的剖析,使读者对该种管理模式的具体做法一目了然,对国内商业银行的经营有较大的启发性和借鉴意义。

至于这种努力成功与否,亟待读者评判。

本书由娄祖勤任主编,彭志军任副主编,孙宏图编写第一章,彭志军编写第二章,傅晓青编写第三章第一节,娄祖勤编写第三章

第二、三节,全书由娄祖勤总纂、李豪明博士审阅。

在本书收集资料、调查研究和编写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信贷管理处陈刚副处长、计划处叶家声副处长,以及广州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科研处伍绍平处长、金融系李小水老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全书难免有缺陷或错误之处,敬希读者和同行专家批评指正。

编者

一九九八年一月

I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概述

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目标是利润最大化,其资产与负债管理的中心问题是如何协调利润目标与资产流动性之间的关系。60年代以前商业银行经营管理一直是围绕资产管理展开的;但到60年代以后,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开始由传统的资产管理转移到负债管理;当前,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已由单纯的资产管理或负债管理,转向资产与负债的综合管理。资产负债综合管理是现代商业银行在实践中总结出来的一种比较安全、高效的资金经营管理模式。

本章从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理论源泉入手,对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涵义、特点、指标体系进行论述,说明我国银行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必要性。

第一节 我国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理论依据

一、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理论源泉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在理论上源于资产负债管理理论。资产负债管理理论形成于 70 年代,盛行于 80 年代,这一理论是继资产管理理论、负债管理理论之后出现的一种综合性管理理论,也称作资产负债联合管理理论。它是一种协调银行各种业务以实现其经营目标的全面的管理理论,其基本思想是将资产和负债两个方面加以对照,进行对应分析,根据银行经营环境的变化,协调各种不同资产负债在利率、期限、风险和流动性诸方面的搭配,并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情况下实现最大的利润。

资产负债管理理论遵循以下四大基本原则和关系:一是规模对称原理。这一原理是指资产规模与负债规模的相互对称、统一平衡。由于银行资产与负债是一种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辩证统一关系,因此银行的资产负债规模必须相互适应,但这种对称并非简单的对等,而是一种建立在合理经济增长基础上的动态平衡。二是结构对称原理。结构对称原理与规模对称原理一样,是一种动态资产结构与负债结构的相互对称和统一平衡。长期负债用于资产;短期负债一般用于短期资产,短期负债中的长期稳定部

分亦可用于长期资产。同时,可根据经济条件和经营环境的变化来调整资产结构,以保证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最佳均衡。三是速度对称原理,又称偿还期对称原理。银行资金的分配应根据资金来源的流转速度来决定,换言之,银行资产和负债的偿还期应保持一定程度的对称关系,例如,活期存款的流动速度较高,偿还期极短甚至为零,要求与之对应的资产也应有较高的流动性,如现金和准备金资产。同样,定期存款流动速度较低,银行可将其投放于贷款和长期证券等流动性较低和偿还期较长的资产。但必须注意,银行的资产和负债都有一个偿还期转化的问题不可避免,因而在保持速度对称关系时必须加以考虑,以实现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的最佳搭配,既保持流动性,又保证盈利性的要求。四是目标互补原理。一般来讲银行经营目标可表现为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三个方面。目标互补原理认为,“三性”的均衡不是绝对的平衡,而是可以相互补充的,流动性和安全性的降低,可通过盈利性的提高来补偿,但这种补偿是有条件的,要视不同历史条件下银行经营的不同要求来决定。

资产负债管理理论自产生至今,先后共采用了下述七种具体的管理方法,即资金总库法、资产分配法、差额管理法、比例管理法、利差技术分析法、利率敏感性分析法、线性规划法。其中,后四种方法在当前使用最为广泛。商业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所采用的方法、手段和具体模式是同一定的经济金融体制和银行经营的内外条件相联系的。比例管理方法和模式是我国银行资产负债管理起步时的一种比较切实的选择。

银行的整体资金是在不断运动的,而构成整体资金的资产和

负债项目下各类资金的数额和它们相互之间的配比在运动中不断变化,但总的来说各项资金之间的配比应大体保持一种协调关系,才能使银行整体资金正常运转。资产与负债的资金之间一般具有同向约束和比例对应运行的特点,从数量上说,资产与负债之间要建立一定的比例关系,例如组织的存款只能有一部分运用出去,这一部分在稳定的客观条件下往往就是一个比例。从期限上说,资产与负债之间要建立偿还期对称关系,即资金分配要与资金来源的周转速度相一致。当然,所谓对称,并不是严格要求所有资产和负债的偿还期——对称,而只是一种原则上和方向的对称。与期限对称相联系,资产与负债在利率上也表现出一定的对应关系,资产利率要高于负债利率防止倒挂带来经营风险,此外,在资产、负债各自内部结构之间在金额、利率上也会产生若干符合合理性的均衡性的要求的比例关系。上述各种比例关系都旨在保证银行经营在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性上的合理协调和最佳组合,到目前为止,这些比例关系都是实证的结果,但却反映了客观规律的要求。

在西方银行长期的经营实践中,曾产生了各类不同的反映资金配比关系的比例,这些比例是银行根据当时的历史条件提出的对经营管理的要求,即使银行的资产负债遵循比例管理的轨道运行,又使各项指标在变动中相互依存,相互联动;既可用于监测和考核银行的营运状况和经营成果,也可用于主动调整和控制银行资产负债的经营管理。随着银行制度的发展,银行经营管理中提出的各类比例作为银行内部的商业秘密,逐步纳入银行的财务管理之中,成为财务分析和财务控制的对象,同时,这些比例逐渐为银行管理部门所吸收,从而上升为银行监管当局对银行进行监管的

基本手段,因此,现在所见到的商业银行实施管理的各项比例往往不体现在商业银行对外公布的信息资料中,而大多数在国家监管银行的种种法规和银行的内部规章制度中。而且,由于中西方经济与金融的历史发展及客观环境不同,银行体制和外部条件不相同,各个银行的情况也不相同,西方的比例指标还不能直接套用,必须经过改造才能应用。

总之,利用银行经营管理的有关比例指标对各项资金的配比进行监控和调整,可以达到资金安全、稳定、高速运转的目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是适合我国银行实际情况的切实可行的管理方法,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受到了商业银行的广泛欢迎和采用。

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定义、体系和特点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就是通过一系列指标体系约束银行的资金运用,以确保银行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三者均衡与协调,从而使银行能够做到稳健经营的一种管理方法,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中所定的比例指标体系一般分为三大类:一类是流动性指标,如存贷款比例指标、备付金比率指标、同业拆借比例指标、中长期贷款比例指标等。二类是安全性指标、如抵押、担保贷款比例、资本充足率指标、单个贷款比例指标等。第三类是盈利性指标,如资金利润率指标、贷款收息率指标等。资产负债比例管理从本质上是中央银行对商业银行实行监管的一种手段,是政府作为一个外部实体介入并代理市场对银行业施以管理的结果。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因具有鲜明的量的限度和结构规定,因而具备了较强的可操作性特点,受到商业银行的广泛欢迎。在运

用这种方法的过程中,也在不断地丰富和完善这一理论。

三、建立符合中国实际的资产负债管理制度

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在我国的推行,应该说还没有成熟的模式可以照搬,西方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历史上所采用的上述若干种方法,其在银行经营管理中的运用往往限于特定的历史条件和经济、金融环境;在我国由于适用条件不具备或自身的局限,这些方法只能提供若干思路,不具有现实可行性,因此从西方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实践中,我们可以借鉴和遵循的主要是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理论和一般原理。倒是我国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试点和探索为我们提供了可供直接借鉴的操作上的经验,这也说明,引进国外商业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必须结合我国的实际,按照金融体制改革的要求,采取将资产负债管理的一般原理与我国银行特点相结合的资产负债管理的方法。

回顾我国银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兴起和发展,我们看到,各银行普遍试行的各种资产负债管理的方法模式中,基本上都采取了比例管理的思路,即在资产负债管理中,围绕经营的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性设计各类比全指标体系,来约束资金的营运,只不过各行的侧重点和指标详细程度不同。比例管理法在资产负债管理的试行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逐渐成为主流形式的管理方法和模式。应该说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比较适合我国目前中央银行金融宏观监管水平和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水平及管理现状,比较适合我国国情。

1994年2月25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了《关于对商业银行实

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通知》，规定了商业银行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暂行监管指标，对资本和资产风险权数作出了暂行规定，对比例管理指标的考核，实行区别对待、逐步过渡的办法，鉴于各商业银行的具体情况，对存贷比例指标国有商业银行按增量考核，其他商业银行按存量考核。同时，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实行贷款限额下的资产比例管理，对于资本充足率和贷款质量指标的提高，由各商业银行根据自身情况制定分步实施计划，但资本充足率的达标最后期限不得超过 1996 年底。并对如何实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和一些过渡性办法。

1996 年 12 月 25 日，为了切实加强银行业的监管，督促商业银行稳健经营，根据我国银行的实际情况和现行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参照国际惯例，中国人民银行对 1994 年制定的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指标及有关规定进行了修订，新的指标分为监控性指标和监测性指标两大体系，并把外币业务、表外业务纳入考核体系，以期真实、完整地反映商业银行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对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实行资产负债比例基础上的贷款限额管理，对其他商业银行实行全面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此项管理办法的下发执行，确立了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是我国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要求，反映了现代银行的经营观念和管理方法，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方法是资产负债管理的基本原理与我国银行实际结合的产物、是具有中国特色的银行资产负债管理方法。

从 1998 年 1 月 1 日起，国有商业银行指令性贷款规模取消，我国商业银行开始实行全面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

第二节 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的指标体系

1996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下达的《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监控、监测指标和考核办法的通知》,对1994年制订的商业银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指标进行了修订,新的指标分为监控性指标和监测性指标两大类。并把外币业务、表外项目也纳入考核体系,体现出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的特点,能够比较全面、深入地反映商业银行所面临的经营风险。

新的指标分为监控、监测指标两大类,共16个指标。监控性指标是要求各商业银行必须达到的指令性指标,包括充足率指标、国际商业借款指标、境外资金运用比例指标、单个贷款比例指标、贷款质量指标(以上按季考核)、中长期贷款比例指标、资产流动性指标、存贷款比例指标、备付金比例指标、拆借资金比例指标(以上按月考核)10个指标;监测性指标是参考性指标,是监控性指标的必要补充,包括风险加权资产比例指标、外汇资产比例指标、资本利润率指标、股东贷款比例指标、利息回收率指标(以上指标均按季上报)6个指标。这些指标是根据国际一般惯例和我国实际制定,指标选择具有可操作性和适应性;指标设置着眼于银行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既是宏观管理的要求,也是商业银行自身的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所必须包含的内容。

在新指标的构思中,基本上可以将指标体系的考核内容归为

总量控制、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性四个方面,下面就具体介绍这些比例:

一、总量管理类指标

总量管理类比例指标有 2 个,即存贷款比例和拆借资金比例,其管理目标是防止超负荷经营和消除经营中已有超负荷现象。

存贷款比例是总量控制的核心指标,即各项贷款与各项存款之比不得超过 75%(其中外汇各项贷款与外汇各项存款之比不得超过 85%)超过核定比例为超负荷经营;在核定的比例内,愈趋近比例值说明资金利用率愈高,资金运用水平愈好。

(1)人民币、本外币合并指标

$$\frac{\text{各项贷款期末余额}}{\text{各项存款期末余额}} \leq 75\%$$

(2)外汇指标

$$\frac{\text{各项贷款期末余额}}{\text{各项存款期末余额}} \leq 85\%$$

拆借资金比例用来控制利用拆借扩大贷款的行为,共设置了两个比例,即拆入资金与各项存款余额之比不得超过 4%;拆出资金余额与各项存款余额之比不得超过 8%。

$$(1) \frac{\text{拆入资金期末余额}}{\text{各项存款期末余额}} \leq 4\%$$

$$(2) \frac{\text{拆出资金期末余额}}{\text{各项存款期末余额}} \leq 8\%$$

应该说,上述两个指标有明显的中国特色,实行比例监管的一个具体目标就是促进货币和信贷的有效控制,而现实中银行机构普遍存在存贷倒挂、拆入资金余额过高的情况,对中央银行的宏观

调控造成很大威胁,因而以上两个指标的设置是必要和合理的。

二、流动性管理类指标

流动性管理类比例指标有 3 个,即资产流动性比例、备付金比例和中长期放款比例,其管理目标是使流动资产保持在正常最低限量以下,提高资产的流动性,避免短存长贷,满足支付需求。

资产流动性比例是通过流动负债的对应制约来保证资产具有相应的流动性。其设置要求为流动性资产与各项流动性负债比例不低于 25%(其中:外汇各项流动性资产与外汇各项流动性负债的比例不低于 60%),该比例反映银行满足客户随时支付的变现能力,比例越高,流动性和支付能力越强。

(1)人民币、本外币合并指标

$$\frac{\text{流动性资产期末余额}}{\text{流动性负债期末余额}} \geq 25\%$$

(2)外币指标

$$\frac{\text{流动性资产期末余额}}{\text{流动性负债期末余额}} \geq 60\%$$

备付金比率是通过确定存款中的一定比例,必须用于支付准备来保证支付需要,其设置要求为在人民银行备付金存款、库存现金与各项存款之比不得低于 5%,该比例反映银行满足客户随时支付的准备能力,低于规定比例说明支付能力不足,高于规定比例则说明存在闲置资金

(1)人民币指标

$$\frac{(\text{在人民银行备付金存款} + \text{库存现金}) \text{期末余额}}{\text{各项存款期末余额}} \geq 5\%$$